

信用评级公告

信评委公告 [2021]667 号

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湖州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

湖州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州城建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8月28日发行了“2014年湖州市中兴建设开发公司企业债券”（债券简称：14湖州中兴债/PR湖中兴），发行规模11.00亿元，债券期限7年，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，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，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国际”）进行信用评级工作。

2015年6月29日、2016年6月30日、2017年6月26日、2018年6月22日、2019年6月21日、2020年6月28日、2021年6月24日，中诚信国际均对“14湖州中兴债/PR湖中兴”进行跟踪评级，维持湖州城建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维持“14湖州中兴债/PR湖中兴”债项信用等级为AA。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湖州城建已完成对“14湖州中兴债/PR湖中兴”的付息和兑付，且无经本公司评级的存续债券。根据相关监管制度和《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》，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，中诚信国际终止对湖州城

建主体信用评级和对“14 湖州中兴债/PR 湖中兴”的债项信用评级，并将不再更新此项信用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